同方威视工程项目《债务清偿方案》 表决结果公告

同方威视工程项目的债权人:

2024年6月17日,同方威视工程的项目经理乐文生向浙江天元建设 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提交该工程项目的债务清单和相关资料。 2024年10月23日,项目经理乐文生向管理人提出其与天元建设公司签订 《内部承包协议》,要求同方威视工程项目按非自营项目进行结算,并提 交同方威视工程项目的《债务清偿方案》。

管理人于2024年10月28日将该《债务清偿方案》以书面邮寄方式送 达同方威视工程项目债权人并征询其意见。根据项目经理提供的债务情况, 管理人向项目全体债权人发送表决票共 13 张,涉及债权金额 19,993,619.97元,在规定期限内个别债权人未进行表决并向管理人提出 延期表决要求。截至2024年11月21日,管理人回收表决票共计13张, 表决结果均为同意,该《债务清偿方案》表决通过,管理人将按照表决通 过的《债务清偿方案》对该工程项目进行结算。

特此告知。

浙江天元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